

# 環境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院務聯合會議 紀錄

時間：108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地點：環境學院 B216 大會議室

主席：張院長文彥

記錄：陳興芝助理

出席：如後附簽到表

## 壹、主席致詞、院報告案：

- 一、教學卓越中心工作宣導。
- 二、研發處教師個人資料庫使用宣導。
- 三、依「國立東華大學系所評鑑種子教師遴選與實施辦法」遴選本系院 109 年系所評鑑種子教師，請顏君毅副教授(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林祥偉副教授(環院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協助擔任本系院評鑑種子教師。
- 四、依「國立東華大學傑出校友遴選辦法」推薦本院代表候選人一名，參加本校第 2 屆傑出校友遴選，本院推薦代表候選人范美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輔導處處長)，送校方進行遴選。
- 五、本院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轉系審查標準案。審查標準已經 2019 年 3 月 19 日 107-2 學期第 1 次院國際事務委員會會議，及 107-2 學期第 2 次系院聯合課程暨學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 六、本院系 108 年度資本門經費申請補助、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設課程申請校外教學及教材補助，於 107-2-2(1080402)系院聯合課程暨學程委員會決議通過。
- 七、本院大樓 B230 實驗室因吳明洲老師退休及裴家騏老師離職，其實驗室留下多項實驗儀器及辦公室用品，因校方需盤點及空間再使用，於 108/3/6 發信詢問全院老師於 108/3/31 前有需求者可以認領，經各位老師認領財產轉移完成，但使用年限已到之儀器會統一申請報廢。
- 八、院系中、英文簡章、網頁更新進度報告。
- 九、環境學院十週年慶工作小組進度報告，工作小組成員：院長、主任、許育誠老師、蔡金河老師、吳海音老師、張成華老師、戴興盛老師、楊懿如老師、李佳桐學生會會長、莊宜澍學生會副會長、GSS 社團學生代表、系院助理。
- 十、本院撥穗典禮將於 108 年 6 月 2 日(星期日)中午 12：30-15：30 舉辦，因畢業生人數過多將分為 2 場舉辦：碩、博士生/大學生。請老師共同參與盛會。

十一、本校 107 學年度本校教師研究績效獎勵金申請，績效獎勵以(106 學年度 106.08.01-107.07.31)內出版之研究成果為限，請有意申請獎勵老師於 5/12(日)前繳交相關資料。

十二、本校 108 年度「院特色發展計畫」、「培育固元計畫」申請通知，請有意申請計畫老師於 5/12(日)前繳交相關資料。

決議：院報告案，同意備查。

## 貳、自資系報告案：

一、系 108 碩士班考試已放榜公告，考生需於 4/9 (二) -4/19 (五) 繳交報到資料，此次考生招生人數統計表如下。

組別	原招生名額		回流後之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應考人數		錄取人數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一般生	在職生
環政組	2	1	4	1	4	1	1	1	1	1
環教組	6	1	7	1	6	0	4	0	4	0
生態組	2	1	4	1	6	0	6	0	6	0
地科組	2	1	6	1	3	0	2	0	2	0
合計	12	4	21	4	19	1	13	1	13	1

二、本系 108 博士班考試招生簡章已公告於本校招生訊息網，報名自 4/10(三)至 4/23(二)截止，敬請各位老師多多宣傳。

三、本系 108 大學繁星推薦招生名額為 8 人，報名錄取人數為 4 人，剩餘名額將回流至考試入學。

四、本系 108 大學個人申請將於 4/18(四)進行考生面試作業，此次預計將有 125 位考生前來面試。為了因應此次超額的面試人數，已經將考委員由 4 人增列 6 人，並將考委與考生分組作業。感謝此次擔任大學個人申請的招生委員們。

五、本學期(107-2)的導生聚餐費為每位師生 235 元，核銷日為 6/10(一)前。

六、完成 107-2 學期外國學生東華獎學金暨環境學院研究生獎學金審查作業。

七、完成 108-1 學期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暨東華獎學金審查作業。

八、協助調查本院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及本系碩士班國際組全英語授課課程 108-110 學年度開課事宜。

九、有意教授服務學習(一)、(二)課程的老師，請於民國 108 年 4 月 30 日前和系辦莉莉聯繫。

十、本院 108 學年度規劃新增學士班五個微學程：「環境災害監測與防災」(10 學分)、「生態農業」(11 學分)、「環境教育人員認證」(12 學分)、「生態田野」(10 學分)、「未來地球生態微學程」(9 學分)。本系學生修習兩個微學程可以採計為本系畢業要求之第四個學程。

十一、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碩博士班已開課完成，若有需異動或新增請儘速通知系辦。

十二、自 108 學年度起，學士班學生修習專題研究(一)(二)，須於修習課程前完成學術倫理線上課程並獲得認證。

**決議：系報告案，同意備查。**

### 參、討論提案：

**【第1案】提案單位：院辦公室；業務承辦：陳興芝助理**

**案由：本院院級中心評鑑，提請 審議。**

說明：1. 依「國立東華大學研究中心評鑑辦法」辦理院級中心評鑑。

2. 敬請各院級中心依序報告：校園環境中心評鑑報告、防災研究中心評鑑報告、臺灣東部地震研究中心評鑑報告、環境教育中心評鑑報告。

3. 繳交評鑑結果送校研究發展處審議委員會備查。

**決議：1. 校園環境中心評鑑：出席人員 22 人，22 票通過、0 票不通過。**

**2. 防災研究中心評鑑：出席人員 22 人，22 票通過、0 票不通過。**

**3. 臺灣東部地震研究中心評鑑：出席人員 22 人，22 票通過、0 票不通過。**

**4. 環境教育中心評鑑：出席人員 22 人，22 票通過、0 票不通過。**

**5. 院級中心評鑑結果送校研究發展處審議委員會備查。**

**【第2案】提案單位：系辦公室；業務承辦：謝家榛助理**

**案由：本院系推薦 107 年度本系學士、碩士和博士班斐陶斐榮譽名單，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中華民國斐陶斐榮譽學會推薦榮譽會員標準辦理。

2. 本系推薦名單依照 102-2 學期第 2 次行政暨課程委員會(103.3.24)決議為大學部提名：依規定辦理並選成績最高者為被推薦人；碩士生提名：依規定辦理並在社會領域與自然領域各選出成績最高者為被推薦人。

3. 107 學年度大學部應屆畢業生共 51 人，應推薦人數為 1 名，依照大學部歷年成績最

高者且擬於本學期（107-2）完成畢業手續者推薦為區嘉琪同學。大學部歷年成績，敬請參閱。

4. 107 學年度碩士班應屆畢業生共 28 人(含碩士國際組、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應推薦人數為 1 名，而各碩士班歷年成績最高者排名者且擬於本學期（107-2）完成畢業手續者推薦為曾永和同學。
5. 107 學年度博士班無應屆畢業生，不予推薦。

**決議：本系 108 年度斐陶斐榮譽會員名單為學士班區嘉琪同學（學號：410454063）；碩士班曾永和同學（學號：610654018）。**

**【第3案】提案單位：系辦公室；業務承辦：夏懿心助理**

**案由：本院自資系學士班 108 學年度課規修訂案，提請 審議。**

- 說明：1. 本案經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院聯合課程暨學程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
2. 學士班 108 學年度課規請參閱**附件 3**。

**決議：修正後通過。**

**【第4案】提案單位：系辦公室；業務承辦：李莉莉助理**

**案由：本院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與本系碩士班國際組整併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係依 2019 年 3 月 19 日院國際事務委員會會議案由七之決議辦理。
2. 本院人文與環境碩士學位學程已報部核准，建議將本系碩士班國際組與其整併，僅保留一全英語授課班別或學程；必要時報部更名，以獲人文社會學群、地球科學學群、生態與保育學群、環境教育與管理學群等學生申請、報考及師資之支持。

**決議：再議。**

**肆、臨時動議 無**

**伍、結束 13：45**

## 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

### 108 學年度學士班課程規劃表

一、本系學士班學生須滿足通識相關規定及修滿四個學程，學分達 128.0 學分以上方得畢業

二、本系學士班主修學程(major)，包含下列各項：

1.基礎學程(21.0 學分)

2.核心學程(21.0 學分)

三、本系學士班專業選修學程：

1.生態與保育學程(21.0 學分)

2.環境管理與環境教育學程(21.0 學分)

3.地球科學學程(21.0 學分)

四、通識 37.0 學分(含體育)

一、基礎學程(10 門)	授課教師	學分	修課年級(先修科目)	備 註
環境科學概論	蘇銘千、吳海音	3	一上	必修
環境倫理	蔡建福	3	二下	必修
全球環境變遷	領域專長教師	3	三上	必修 (新增科目)
生態學	孫義方、吳海音	3	二上	三選二
地球科學概論	地科教師	3	一下	三選二
社會科學概論	顧瑜君、戴興盛	3	一上	三選二
普通生物學(一)	周志青、李漢榮	3	一下	
普通物理	物理系支援	3	一下	核心移至基礎
普通化學	楊悠娟	3	一上	
微積分	應數系支援	3	一下	核心移至基礎
<b>二、核心學程(14 門)</b>				
普通物理實驗	物理系支援	1	一上	
普通化學實驗	楊悠娟	1	一上	基礎移至核心
統計學	李俊鴻、陳毓昀	3	二	
地理資訊系統概論	林祥偉	3	二上	
環境化學	楊悠娟	3	二上	
自然資源經營管理	戴興盛、吳海音	3	三上	
環境經濟學	戴興盛	3	二下	
環境法規	財法所支援	3	四下	
農業概論		3	二上	
環境地質學	張有和、張文彥	3	三下	
初級程式設計-R 語言	黃文彬	3	二	可認抵通識資訊學分
環境解說	許世璋、李光中、楊懿如	3	四下	環教專業移至核心

保育生物學	吳海音、許育誠	3	四上	生態及環教專業移至核心
海洋學	張成華	3	三下	地科專業移至核心
三、專業選修學程	開課教師	學分	修課年級(先修科目)	備註
1.生態與保育學程				
植物形態與分類	陳毓昀	3	二下	
動物形態與分類(一)	黃國靖、黃文彬	3	二上	
動物形態與分類(二)	楊懿如、許育誠、吳海音	3	二下	
空間分析	張成華	3	三上	(1)(3)學程共同科目
熱帶生態學	孫義方、陳毓昀	4	三下(先修普通生物學(一)及生態學)	
動植物交互關係	孫義方	3	三下	
生態田野調查(一)	生態組老師	3	二下(先修生態學)	
普通生物學(二)	周志青、李漢榮	3	二上	
淡水生態學	黃國靖	3	三上	
生理學概論	周志青、李漢榮	3	三上	
海洋生態學	黃文彬	3	三下	
森林生態學	張世杰、孫義方	3	三上	
專題研究(一)		1	三上	改為選修
專題研究(二)		1	三下	改為選修
生態田野調查(二)	生態組老師	3	三上(先修生態田野調查一)	新增
書報討論		1	二上	新增
生態農業的發展與未來		2	三上	新增
生態農業場域實作		2	三下	新增
生態農業統整專題報告		1	四下	新增
未來地球生態學(一)		3	二、三上(先修生態學)	新增
未來地球生態學(二)		3	二、三下(未來地球生態學(一)，該科成績須>B-始得修習)	新增
未來地球生態學(三)		3	二、三暑期(未來地球生態學(二)，前述成績須>B-始得修習)	新增

2.環境管理與環境教育學程	開課教師	學分	修課年級(先修科目)	備註
自然地理學	林祥偉	3	二上	核心移至專業
生態旅遊	宋秉明	3	二下	東臺灣生態文化學程課程
社會科學研究法	李俊鴻、李光中	3	三上	
環境教育	許世璋	3	三上	
環境教育教材教法	楊懿如	3	三下	
社區創意產業與專案計畫寫作	顧瑜君	3	四下	
水資源管理	蘇銘千	3	四下	
環境影響評估	宋秉明	3	四上	
環境社會學	李光中	3	二下	
空間資訊防災應用	林祥偉	3	三上	
環境管理專題	蘇銘千	3	四下	
專題研究(一)		1	三上	
專題研究(二)		1	三下(先修專題研究(一))	
<b>3.地球科學學程</b>				
普通地質學	劉瑩三	3	二上	
岩石學	蔡金河	3	三上	
地形學	顏君毅	3	三上	
構造地質學	顏君毅	3	三下	
空間分析	張成華	3	三上	(1)(3)學程共同科目
野外地質考察	地科教師	3	二上	
地球物質	蔡金河	3	二下	
遙感探測學	張成華、張有和	3	二下	
地球物理學	張文彥	3	三上	
天文學	謝佳玲	3	四下	
大氣科學概論	張成華、張世杰、張有和	3	四上	
地球化學				新增
環境科學資料處理				新增
專題研究(一)		1	三上	
專題研究(二)		1	三下(先修專題研究(一))	
四、重要相關規定：				

1. 本系學士班學生須滿足通識相關規定及修滿四個學程(修滿兩個微學程可以認抵第四個學程)，學分達 128 學分以上方得畢業（即修滿主修領域（major）加一個副修學程(minor)，或加一個本系專業選修學程，連同通識學分，總計修習學分數達 128 以上）。
2. 學生若修習本系專業選修學程為第四個學程，可由學生提出申請，採記至多兩門非學程內科目為專業選修學程科目，並須檢附歷年成績單送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始得抵認。（追溯至 102 學年度前入學之學生皆適用）
3. 本系學生除修畢通識英語必修 6 學分外，尚需通過語言中心規定之英語能力檢測，並持成績證明至語言中心登錄，始達本校英語能力畢業標準。學生符合英語免修條件者，得申請免修；審核通過免修者，授予 6 學分並計入畢業學分數內。申請方式依本校「學士班校核心英語必修課程免修作業要點」公告為準。
4. 本系學士班學生每學期最低修習學分數為 0 學分，每學期修習學分數最高為 24 學分。
5. 本系學士班學生須修畢「服務學習(一)」、「服務學習(二)」，全部通過者，始得畢業。
6. 除主修及選修學程外，剩餘學分(至少 15.0 學分)可選修跨院學程、本系第二專業選修學程，上修本院碩士班課程，或是選修外系課程取得副修或雙主修學位。
7. 凡科目需修習上下兩部方完整者，為全學年修習之科目，本系全學年修習之科目，若僅修讀一學期或僅有一學期之成績者，仍可計入畢業學分。
8. 選修生態保育組專業學程之同學，專題研究(一)(二)為必修，限三年級以上學生選修。
9. 可採計為生態與保育專業選修學程學分之碩士班課程：生態統計學、植物系統分類學、昆蟲學、兩棲生物學、鳥類生物學、植物生態學、魚類生態學、行為生態學、植物群落生態學、地景生態學、生態系生態學、遺傳學、動物生理學、植物生理學、演化生態學。
10. 可採計為環境管理與環境教育專業選修學程學分之碩士班課程：環境管理專題、環境治理專題。大四生選修可認列：自然保育行政與衝突管理、資源再生管理與策略、共有資源管理、土地資源評估、環境議題教學、應用統計分析方法。大三生、大四生可認列：環境風險評估與管理專論、鄉村規劃、生態社區、生態式--休閒農業規劃、環境溝通與社區保育、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環境復育專題、國家公園管理議題分析、遊憩衝擊、地景調查與地圖製作、全球變遷教育專題、自然保護區經營管理、空間分析專題、**環境倫理專題、環境教育教材教法專題。**
11. 可採計為地球科學組專業選修學程學分之碩士班課程：環境地學專題、空間分析專題、土地資源評估、地球化學專題、地震防災專題與構造地形學。三大大四選修可認列：野外地質專題。
12. 99 及 100 學年度課規中，已修畢「植物形態學」與「植物分類學」者，可認抵 101 學年度「植物形態與分類」；修畢「無脊椎動物學」與「脊椎動物學」者，可認抵「動物形態與分類」。若前述 99 及 100 學年度課規中之兩科目僅修畢一科，可列入畢業學分，但無法抵認 101 學年度之專業選修學程科目。
13. 學士班 99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學生，若選修 101 學年度課規中之課程，可採計為專業選修學程學分。
14. 自 103 學年度起，持「海外中五生」學制畢業生，以同等學力資格入學大學學士班者，畢業學分數應達至少 140 學分，並以本系開設之課程為限。
15. 106 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畢業前應完成本校規定之跨域自主學習認證時數。詳細之考核標準及認證審核，悉依學務處「跨域自主學習認證實施辦法」辦理。
16. 舊生選修 107 學年度課規之「動物形態與分類(一)」或「動物形態與分類(二)」可認抵舊課規之「動物形態與分類」。

17. 採用 106 學年度（含）以前課規之學生，若選修「動物形態與分類」、「動物形態與分類(一)」、「動物形態與分類(二)」三門課，於「生態保育專業選修學程」中只採計一門課 3 學分，其餘 6 學分則採計為畢業學分。
18. 選修專題研究(一)(二)的學生，須於修習課程前完成學術倫理線上課程並獲得認證。

# 國立東華大學環境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院務聯合會議 簽到表

時間：108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二) 中午 12 時

地點：東華大學環境學院大會議室

編號	姓名	職稱	簽到	編號	姓名	職稱	簽到	編號	姓名	職稱	簽到
1	張文彥	教授	張文彥	15	楊懿如	副教授	楊懿如	29	李家泓	學生代表	李家泓
2	顧瑜君	教授	顧瑜君	16	黃國靖	副教授	請假	30	蔡昆宏	學生代表	—
3	宋秉明	教授	宋秉明	17	吳海音	副教授	吳海音	31	POLINA	學生代表	—
4	許世璋	教授	許世璋	18	蔡建福	副教授	蔡建福	32	陳興芝	助理	陳興芝
5	李漢榮	教授	請假	19	✓楊悠娟	副教授	—	33	劉芳伶	助理	劉芳伶
6	周志青	教授	周志青	20	林祥偉	副教授	林祥偉	34	夏懿心	助理	夏懿心
7	黃文彬	教授	請假	21	張有和	副教授	請假	35	李莉莉	助理	李莉莉
8	✓蘇銘千	教授	—	22	顏君毅	副教授	顏君毅	36	謝家榛	助理	謝家榛
9	孫義方	教授	孫義方	23	蔡金河	副教授	蔡金河	37	童素力	學生代表	童素力
10	劉瑩三	教授	—	24	許育誠	副教授	許育誠	38			
11	戴興盛	教授	請假	25	陳毓昀	副教授	請假	39			
12	張世杰	教授	教授休假	26	張成華	助理教授	請假	40			
13	李俊鴻	教授	教授休假	27	李文竣	學生代表	李文竣	41			
14	李光中	副教授	請假	28	李佳桐	學生代表	李佳桐	42			